#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一、项目名称：**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审核鉴证项目

**二、项目内容:** 2023年度汇算清缴审核鉴证并出具审计报告,同时提供相关税收政策咨询等服务。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有效证明），且供应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符合采购内容。

2、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供应商须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供应商近3年内，经营活动中无违规记录。

5、供应商选派的税务师，应对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审核、税收政策咨询等工作较熟悉、有经验；有国企咨询经历。

6、与采购人及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服务委托的咨询机构、代理机构、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谈判活动。

8、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接单位，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9、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0、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四、公告和报名：**

1.报名网址：济钢集团有限公司阳光购销平台。

2.报名及获取谈判文件的时间：2024年4月30日—5月3日17时。

3.获取谈判文件方式：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

4.谈判文件费：0元。

备注：报名及领取谈判文件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供应商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谈判小组的资格后审为准。

**五、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谈判开始后，谈判小组对报名单位的资质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合格的进入商务谈判；评审不合格的不进行商务谈判。

**六、确认**

贵单位收到本邀请书后，请于2024年05月06日13时00分前，将《谈判邀请函回执》以PDF形式发至 jgsxyf@163.com 邮箱确认是否参加谈判。在本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或明确表示不参加的，不得再参加谈判。

**七、竞争性谈判时间地点**

时间：2024年05月06日15时（北京时间）

地点：济钢四新产业发展（山东）有限公司创智谷园区七楼会议室

**八、联系方式**

谈判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5866621008

业务（技术）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5589975759

**九、采购内容和其他要求以最终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为准。**